体检工作安排、注意事项和相关政策

(一)时间及地点

时间：2023年6月30日早晨6:30

　**地点：**武进人民医院(天宁区永宁北路2号)门诊四楼会场　　(二)体检要求

　　1.携带本人身份证和黑笔，1张近期二寸免冠照片;

　　2.体检人员听从医院体检中心工作人员的引导和安排;

　　3.参检考生必须严格遵守体检纪律，务必将携带的所有通讯工具主动交领队保管。在体检过程中，如发现考生使用通讯工具，即取消其体检资格;

　　4.体检结束后应把体检表留在医院体检中心交表处,凭缴费单到门诊四楼领取手机;

　　5.体检缴费：450/人(请自备现金)。

　　(三)注意事项

　　1.体检严禁弄虚作假、冒名顶替;如隐瞒病史影响体检结果的，后果自负;

　　2.体检前一天请注意休息，勿熬夜，不要饮酒，避免剧烈运动;

　　3.体检首项是抽血和留尿，请考生当天晨起后不要完全排空膀胱;

　　4.体检当天需进行采血、B超等检查，请在受检前禁食8-12小时，采血、B超检查后才能进食;

　　5.女性受检者怀孕或疑似怀孕者，事先告知医护人员，勿做X光和妇科检查;

　　6.体检当日请勿佩戴金属饰品;

　　7.请配合医生认真检查所有项目，勿漏检。若自动放弃某一检查项目，将会影响对你体检结果的认定以及后续的录用等工作;

　　8.体检医师可根据实际需要，增加必要的相应检查、检验项目。

　　(四)相关政策

　　1.体检参照录用公务员的通用体检标准执行;

　　2.如发现有作弊行为，取消录用资格;如有缺漏项目及结论不确切、不清楚的情况，将通知体检人员到指定医院及时补查。故意不参加体检造成项目缺漏，该项目视同不合格处理;

　　3.未参加本次体检，擅自体检的结论一律不予认可;

　　4.体检表由新北区教育局归档保存，不退还本人。